

國立臺灣大學原住民族及族群平等工作小組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7月18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

地點：校總區第1會議室

召集人：陳校長

出席人員：丁詩同、王梅霞、洪廣冀、陳毓文、陳敏慧、陳良治、葉德銘、王之彥(請假)、陳家揚(請假)、吳育任、吳從周(請假)、何傳愷、Ciwang Teyra、李維晏(請假)、張良鵬、孫語謙、許冠澤、陳建穎、拉厚·玖固 Lahok Ciwko

列席人員：吳義華、蔡沛學、王大銘、胡宜珍

紀錄：李潔茹

壹、緣起及相關說明(略)

貳、召集人致詞(略)

參、討論事項

一、本工作小組之命名一事，請討論。

說明：本工作小組任務為協助學校在族群平等及尊重多元文化方面的作為，並提出建議方案。

決議：本工作小組定名為「原住民族及族群平等工作小組」。

二、本小組目前依校務會議決議請學務處及教務處列席，是否需再加邀其他相關列席單位，請討論。

決議：新增心輔中心股長列席。

三、本工作小組各階段之工作期程，請討論。

決議：王梅霞主任及拉厚·玖固 Lahok Ciwko 已初擬相關建議版本，請主秘、提案人學生會孫會長、原住民族研究中心王梅霞主任、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主任 Ciwang Teyra 及學生代表拉厚·玖固 Lahok Ciwko 先行參考討論出短、中、長期方案。

四、本(112)年8月1日公告之工作內容及其公告管道，請討論。

決議：

(一) 請主秘、提案人學生會孫會長、原住民族研究中心王梅霞主任、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主任 Ciwang Teyra 及學生代表拉厚·玖固 Lahok Ciwko 共同擬訂8月1日公告之工作內容及其公告管道，並經全體委員 email 確認，相關前置作業希於7月29日前完成。

(二) 召集人屆時因公出國，將錄製一段影片作為宣告。

五、預計提下次校務會議之提會方式及內容，請討論。

說明：

(一)下次(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預計於本年 10 月 21 日召開。

(二)本小組擬就協助學校在族群平等及尊重多元文化方面之作為，於下次校務會議進行相關說明，提出建議方案。

(三)經查過往校務會議聽取工作小組(昔有稱特別委員會)報告與建議，係以下列三種方式安排，擬建議本工作小組擇一方式提會：

- 1.在常設委員會報告後，進行工作小組報告，建議方案再提討論提案。
- 2.在常設委員會報告後，進行工作小組報告，建議方案由行政會議檢討，委員會報告寄送本校同仁參考。
- 3.在決議案執行情形宣讀完畢後，工作小組佐以口頭或簡報之補充，建議方案則再提討論提案。

決議：

(一) 擇說明(三)之 3 方式提下次校務會議，即在決議案執行情形宣讀完畢後，工作小組佐以口頭或簡報之補充。

(二) 倘提會內容有需會中討論之建議方案，再提討論提案。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